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(02)2397-0771

聯絡人:陳力勤 電 話:77367491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0506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0005068A00 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辦理「紙風車臺灣少年金 像獎—368我的家」影片徵選辦法及相關資料1份,請協助 於各相關會議宣傳並函轉所屬國民中小學踴躍參加,詳如 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110年1月11日110紙文基第 1100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學生創作及認識臺灣,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辦理「紙風車臺灣少年金像獎—368我的家」影片徵選,鼓勵學生以自己角度拍攝影片介紹家鄉風情。
- 三、旨案影片徵選日期自即日起至110年5月10日(星期一)止, 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,報名網址:https://reurl.cc /9ZzYed。
- 四、旨案活動將於110年5月21日及6月10日公布初選及決選結果,請貴局(府)本權責對承辦有功人員及指導教師辦理敘獎事宜。







五、活動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之原函及徵獎辦法,其餘未盡事宜 請洽該基金會之聯絡人陳小姐,電話:02-2392-6170#269 •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